

四点钟学校

宁波市江东区社区未成年人教育探索

柴小华 陈璐云○著



宁波出版社
NINGBO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四点钟学校:宁波市江东区社区未成年人教育探索 / 柴小华,陈培云著. —宁波:宁波出版社,2012.4

ISBN 978-7-80743-917-2

I. ①四… II. ①柴… ②陈… III. ①区(城市)—青少年教育—经验—宁波市 IV. ①G7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57257 号

四点钟学校

宁波市江东区社区未成年人教育探索

柴小华 陈培云 著

出版发行:宁波出版社

(宁波市甬江大道 1 号宁波书城 8 号楼 6 楼 315040)

网 址:www.nbcbs.com

责任编辑:何小平 倪建飞

封面设计:王 珍

印 刷:宁波报业印刷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889 毫米×1194 毫米 1/32

印 张:8.75

字 数:190 千

版次印次:2012 年 4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743-917-2

定 价:25.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江东四点钟学校概况/1
第二章 四点钟学校的功能定位及价值/30
第三章 四点钟学校的标准化建设/64
第四章 全球视野中的课后照顾/100
附录一：江东四点钟学校个案调研/136
附录二：“野菜式”暑期青少年教育/205
附录三：七项新增标准/218
附录四：课外教育法规政策(节选)/248
后记/272

第一章 江东四点钟学校概况

江东区属宁波市“老三区”^①。近年来,因宁波城市东扩规划而成为全市最富活力的区域,是宁波重点建设的核心城区和未来的行政中心、金融中心、国际贸易会展中心和现代物流中心。江东区总面积 37.66 平方千米,辖 7 个街道,下设 74 个社区,常住人口有 36.2 万。全区现有公办初中 6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2 所、小学 20 所、幼儿园 10 所,在校中小學生 2.8 万人、幼兒 5100 多人,在编教職工 1898 人,其中專任教師 1770 人。有區社區學院、區青少年宮各 1 所,還有民办教育機構 50 余个。

四点钟学校是宁波江东区首创的,旨在协同街道、社区、学校、家庭等各方力量,解决放学儿童看护教育这一社会普遍难题的社区服务机构。自 1998 年白鹤街道紫鹃社区自发创办第一个学童看护教育组织,并将其命名为“四点钟学校”以来,江东区委、区政府一直将其作为本辖区城市社会建设的特色项目,细心培育、持续推进;四点钟学校也在实践中不断成长,逐渐为群众了解和熟悉,且声名远播。

① 老三区:宁波市辖区域有“六区三市两县”,其中“六区”中的城市中心区,即海曙区、江北区、江东区,俗称“老三区”,“新三区”指鄞州区、镇海区、北仑区。

一、“四点钟难题”的普遍性

“四点钟学校”是由民间智慧创设的俗名。“四点钟”,并非时间上的实指,而是指学生放学至回到家长身边的整个时间段;确切地说,“四点钟难题”是指这个时间段中学校与家庭无法顾及的学童看护教育难题。“四点钟学校”中的“学校”,也不是一般意义的学校,甚至不是一个独立、完整的机构,它的实质内涵是为解决上述难题而进行的一系列社区服务行为。

在我国,《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实验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2001年11月19日)规定:小学1~2年级,每周总课时为26节;3~6年级,每周总课时为30节;小学生1周5天上学时间,平均每天最多上6节课。照此计算,如果小学生每天上午上4节课,下午上2节课,那么到下午4点钟左右学校放学时,家长们通常还有一两个小时才能下班,很多家长很难在此时接走孩子。“四点钟难题”由此产生。家长不能及时接走的儿童,放学后的去向无人知晓,行为无人看管、无人监督,导致种种安全隐患的产生。他们或独自留在家里,或东游西荡,或干脆溜进网吧打游戏,导致学习成绩下滑;有的还染上了有悖于文明礼貌的言行举止,更有甚者,成为威胁、暴力、绑架等犯罪行为的受害者,甚至自身沦为罪犯。为此忧心的不仅仅是家长,而且是整个社会。

“四点钟难题”之所以越来越突出,与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家庭结构的变化有直接关系。研究表明:自20世纪80年代后期以来,中国家庭规模一直呈减少趋势;核心家庭、单亲家庭比例提高幅

度显著。^①这种情况,使得放学儿童受父母以外的家庭成员照顾的机会减少。另外,工作节奏的加快,又使得在职父母告假提前下班接陪孩子的困难加大。特别是在城市,随着邻里关系的陌生化及城市交通环境、社会环境的复杂化,家长接送上学儿童是不能不做的日常事务。上学、放学时段,交通受阻、拥挤不堪的小学和幼儿园门口是普遍可见的景象。一方面是无暇接送,另一方面是必须接送,令越来越多的家有学童的父母深感烦恼。换句话说,从家门到校门的上学路,家长担忧的只是或许并不长的路途安全;从校门回到家门的放学路,家长所担忧的除了路途的安全,更有长达数小时的孩子去处的安全。

家庭小型化、妇女就业、工作节奏加快、压力增大以及社区熟人关系淡化、城市社会环境的复杂化等,并非中国特有的现象。因此,“四点钟难题”也就不是我国特有的问题,而是许多国家与地区普遍存在的问题。各地因历史文化、社会结构的差异,应对放学儿童照顾问题有不同的制度设计。表一是有关国家和地区课后托育制度比较。

表一:有关国家和地区课后托育制度比较

比较面向	美国	英国	德国	日本	中国香港	中国台湾
社会问题	学生学习能力不强,少儿犯罪增高	妇女就业,托育费高,机构不足	家庭结构快速变迁、少儿犯罪率高	家庭育儿负担重,导致少子化人口现象	社会救助家庭因照顾儿童而无法工作,以致学生误交损友	少子化、妇女劳动参与率增加、升学压力

① 王跃生《当代中国家庭结构变动分析》,《中国社会科学》2006年第1期。

比较面向	美国	英国	德国	日本	中国香港	中国台湾
中央政府反应	联邦教育部规划方案、拨款推动方案	教育部拟定标准,规划多元托育形态,并拨款补助	视儿童照顾为国家责任,设儿童局管理	将儿童课后托育纳入儿童福利法及社会福利事业法中,由各级政府补助经费	——	——
地方政府责任	协助社区申请联邦经费	依中央规定管理托育机构的运作和品质	将课后托育当作教育机构的社会教育任务	区里负主要办理之责,并建立跨地区儿童托育机构联系网	——	依规定管理托育机构的运作和品质
定位功能	促进社区/家庭功能,提升学生能力/成就,预防青少年犯罪	补充家长的学生课后照顾能力之不足	社会教育机构、补充家庭教育功能不足	提供无父母照顾学生之课后游戏及生活之场所	支援受助家庭、低收入家庭、单亲家庭和新来港家庭之照顾功能	补充家长对学生课后照顾能力之不足,但亦有沦为代理父母之虞
照顾对象	有需要的学生	有需要的学生	14岁以下的学生	10岁以下学生及10岁以上特殊需要学生	6~12岁学生	6~12岁学生
提供者	公立学校、民间组织	民间机构	社教活动中心、学校	区里办公室、各种民间团体、民间企业	市场上各种机构,包括营利业者、慈善团体与非营利组织	以市场化为主,佐以学校主办或公办民营

我国城市中针对课后儿童的托管教育制度,现实中有多种形式。比如:私人或民间组织兴办的托管班,以低年级小学生为主要对象,功能主要是看护或辅导学生完成课外作业,有的还提供就餐;私人或民间教育机构举办的内容各异的兴趣班,适应年龄层次各异的学生对象,适应学生及家长需要各展各长式的才艺培训;有政府背景的事业单位性质的县级以上城区均有设立的青少年宫,同样是放学儿童的好去处,除一些特别的活动外,主要也是各种课外才艺培训;此外,中小学校一般都有各种课外兴趣小组,有辅导老师;也有的学校针对不能按时被家长接走的学生特设“放心班”、“困难班”、“晚托班”,由学校安排值班老师看管,有“放心班”以看管名义变相补课,因增加学生负担而被政府主管部门禁止。四点钟学校,源自中国式的邻里照顾,1998年由江东区白鹤街道紫鹃社区的居委会干部首创和命名,主要由社区组织承担放学儿童看管教育任务。表二为我国城市目前各类托管教育形式的比较。

表二:我国城市各类课后托育形式比较^①

比较面向	托管班	兴趣班	青少年宫	兴趣小组	放心班	四点钟学校
社会需求	临时监护	个性完善、才艺学习	个性情操培养、才艺学习	个性才艺提高	临时监护	临时监护、才艺学习、品德教育
政府责任	基本放任	监督、指导	保证、促进其发展	零星指导	学校自主	着力支持、帮助

① 转引自:王顺民(台湾)《关于小学课后安亲照顾新制的省思》,《社会(评)》095-084号。

比较面向	托管班	兴趣班	青少年宫	兴趣小组	放心班	四点钟学校
功能定位及是否收费	帮助家长尽监护责任。收费	补充学校教育不足。高收费	贯彻国家青少年发展计划。少数免费	学校教育功能延伸。免费	帮助家长尽监护责任。免费	促进社区/家庭互助。免费或低收费
照顾对象	低年级小学生	有且需要一定经济能力的学生	少数学生	有特长的学生	家长不能及时接走的学生	所有愿意参加的学生
提供者	个人或社会组织	营利的个人或组织	准政府组织	学校	学校	政府、社区、学校合作

二、四点钟学校的产生过程

最早的四点钟学校,是从熟人社会的社区互惠原则中自发产生出来的。社区负责人的觉悟和责任心,让他们作出自创条件、自揽责任、无偿照看社区放学儿童的决定。

20 世纪 90 年代初,宁波开始了改革开放后又一轮住宅小区建设。江东区在东南区块相继建起了一批以鸟名命名的规模小区,白鹤、黄鹂、丹凤、朱雀、紫鹃……1992 年 12 月,当时在江东另一个居委会工作的陈竹英,搬进新造的紫鹃小区。1993 年 7 月,已有十年居委会工作经验,时年 61 岁的她,被组织安排到紫鹃进行居委会的筹备工作。当年年底,紫鹃居委会正式成立,陈竹英担任居委会主任。直到 2000 年离开工作岗位,陈竹英在紫鹃居委会主任位置上总共做了 7 年。7 年来,她以她的经验、热心和干劲,带领居委会一帮人,为辖区居民群众做了不少好事、实事。其中,创办

四点钟学校,是影响最大、最有意义的一件事。

现年 77 岁,已退休在家的陈竹英老人,跟我们讲述了当年创办“四点钟学校”的经过:

1993年以后,抓“两个文明”(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个文明一起抓,我们那个时候总结了一下,到底在工作中还存在哪些缺口,哪些工作最需要去解决。我们每天在小区里转,熟悉小区情况。看到小学生放学以后,真的是吵架的吵架,打电子游戏的打电子游戏;有些要做作业的呢,丧亲、离婚什么的家里没人管,还有一个呢是双职工的还没回来,所以孩子放学后没人看管。我们就想,怎样排忧解难,解决双职工的困难,又对小学生有利。

居委会干部大概调查了一个星期,一星期以后结论下来了,主要问题:一是双职工确实困难,因为家长那个时候还没有下班;二是单亲家庭,小孩很调皮是为什么呢?他爸爸妈妈离婚了,家庭不够温暖,再说靠奶奶或者外婆管的,这些小朋友成绩也很差,纪律等各方面都很懒散;还有一部分孩子去玩电子游戏,影响学习成绩。

情况基本弄清后,居委会干部主动找学校商量对策。虽然是放学的孩子,毕竟还是自己的学生;而且,居委会与辖区学校的关系叫共建单位,所以学校(李惠利小学)校长和教导主任对居委会的想法和建议都很重视。双方一道对放学之后的小学生进行归类、排队,希望找到分类解决的办法。事情是居委会提出来的,当然主要由居委会组织落实,学校大力支持。当时学校的支持,不像现在为四点钟学校提供场地。其主要工作是一开始派老师来居委

会给学生讲课,主要讲遵守纪律,希望学生们服从居委会“婆婆妈妈”的看管。

由于居委会没有空余的场地,所以最早的学生看护,叫假日学校。就星期六、星期天两天,平时没有。为什么?因为在假日,居委会办公的地方,工作人员不上班,可以让给学生活动。

真正开始想要办一所面向周一到周五的放学儿童的四点钟学校,是1996年以后的事。因为紫鹃居委会是新成立的,所以一切可以说是从无到有,慢慢积累起来的。当时,居委会可以利用居民区现有条件,办企业、搞经营。到1996年的时候,紫鹃居委会的经济能力,已有大约8万元的盈余。虽然居委会要支出的项目很多,如:小区绿化、清洁卫生等等,8万元经费也不算多,但居委会干部们一致认为放学儿童看管这事重要,统一思想决定将有限的资金往这方面投入。

1998年的时候,先是为放学儿童建造一个活动园地。这个园地造得像艘船,命名为“紫鹃一号”。第一批的20多个学生,星期一到星期五,每天放学后就在那里,由居委会干部看护着做作业。到星期六、星期天,再开展一些有计划的寓教于乐的活动。活动内容跟居委会工作有关,当时的重点是抓小区卫生“十不规范”。居委会干部就让学生们成立苗苗队、监督队,让他们去监督卫生,还有护花植树。孩子们“从我做起”,大人自然受影响,当年宁波市进行卫生检查,紫鹃小区被评为“可信任的小区”,即免查卫生达标小区。

到了快放暑假的时候,预想一放假来的学生肯定会比眼下多很多,小小的“紫鹃一号”,容不下,要乱套,怎么办?居委会干部开始感到为难、犯愁。事情到这份上,不办下去又不行,为什么?工作

四五个月下来,学校老师反映那些“坏学生”的成绩上去了,那些原来很散懒的学生能够守纪律、有心读书了;家长们也到居委会来说,这样做很好,希望一直办下去,有什么困难跟我们提;有一位住得很远的家长来说:“小孩在这里读书,家长来接的时间控制不好,在你们这里很放心。”“这种情况下,我们成为了‘活鳖’,不办也要继续办下去!”陈竹英用了一句大俗话,概括了当时的情形。居委会下定决心,要把这个对家长、对学生、对社会都有利的事办下去。

为此,在1997年暑假前夕,居委会召开了第二次共建理事会。大家一起商量,困难怎么样解决。第一讨论了场地,小区什么地方可以造能容纳更多学生的这个“学校”。最后统一意见是居委会后面的一块空地。建成以后有20多平方米的实用面积,估算造价为4万元人民币左右。接下来的问题是,造房子的钱从哪来?居委会挤不出那么多钱。向上级部门申请经费,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陈竹英至今仍清楚记得,十多年前那次共建理事会上的决策以及“四点钟学校”开办时的细节。只要是广大居民需要的事,居委会又真有决心做,办法总是比困难多。

我们召开了理事会,那个时候理事单位很支持。说:你们这样做看起来是解决小朋友的问题,实际上对我们企业同样有促进作用,让我们职工在工作、生产时更安心了。学校里一些坏的学生现在变好了,那些例子全部摆着的,附近小区的一些居民全都看到了。后来理事会决定:北仑电厂投资1万元,自来水厂也投资1万元,还有当时的一个私人老板张老板也资助了1万元。后来江东

区政法委拨给我们5000元，宣传部拨给我们5000元，我们自己也把零零碎碎的拼在一起，这样凑了一下，一个“学校”就造起来了。

从1997年下半年开始，到1998年3月份，房子在我们的期盼中建造好。我们打算5月份正式成立学校。要成立学校，首先我们要拿出一个章程。第二，是师资力量。那个时候我们打算，居委会干部有两个，一个妇女干部是大专生，那个时候大专生是蛮好的了；一个是退休教师。我们以这两个人为主，剩下的干部在搞群体活动的时候全体支持。成立以后两个月左右，就有志愿者来。最早的一个是平安保险公司的，姓陈。1998年大概六七月份的时候，大学生志愿者来跟我们订合同，是宁波高专的，说他们是来实习的。这样一来师资问题，基本解决了。李惠利小学负责少先队的张老师，基本上一个星期里他联系我们一次到两次。一天是我们过去跟他交流最近小朋友的情况，还有一天是他过来根据我们反映给他的情况来指导。我们很感谢他们。四点钟学校就是这样形成的。

问到“四点钟学校”名字的由来，陈阿姨告诉我们：开始时叫“雏鹰学校”，原来那个只管周末学生的叫“假日学校”。后来想这是同一件事情，就并拢命名为“四点钟学校”。这个名字是她和当时白鹤街道的分管干部毛老师一道商量出来的。听到我们说这名字朴实好记，现在名气大了，陈阿姨谦逊应答：没什么文化内涵，土土的，就是想那是放学的时间，一般四点钟左右。

对居委会干部来说，办四点钟学校，从一开始就是一件责任大又辛苦的事。陈阿姨向我们介绍的一次带学生出去参观的经历，印象深刻，不忍遗漏：

那个时候我们活动很多的。外面活动,去了好幾次。曾有一次我是伤着回来的。那次是跟丹凤小区的工作人员一起带小朋友出去参观宁波最大的一座桥。让那些造桥的工程师给孩子们上上课,让他们开开眼界。去的时候,孩子们是步行,我是骑脚踏车。走一段骑一段,刚刚过桥的时候看到小朋友在前面,结果刹车不灵,刹车捏住,人被拖着走,骨头摔断了,到现在还有后遗症。

看到四点钟学校今天的延续和发展,她说:“我感到很高兴。最怕后来弄不下去,心里就难过了。”四点钟学校,当初就像棵茁壮的幼苗,点点滴滴,凝聚了初创者的心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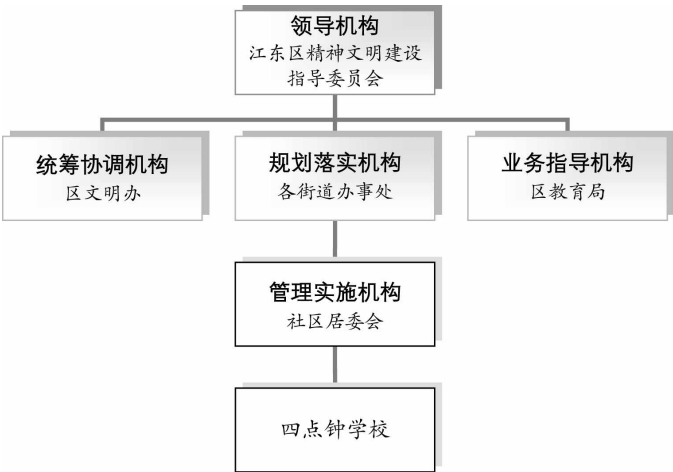
“四点钟学校”之名,朴实无华;四点钟学校创建的动机,解除家长担忧,有利于学生成长,促进社会和谐,同样至真至诚。真诚而朴实的事业,一定能持久壮大。虽然,时过境迁,今天的四点钟学校,已成为江东区社区服务的品牌项目,是区委、区政府着力推进的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的重要阵地;当初的居委会经规模调整后也改成了社区居委会,工作内容、工作环境、办公条件都有许多的变化,社区办四点钟学校不再需要费尽心思“打擦边球”造房,而是无偿使用辖区内中小学校的教室。但是,陈竹英带领紫鹃居委会干部们创办的第一所四点钟学校,由居委会做主、学校配合、志愿者参与的办学模式,让家长放心、学生开心、社会称心的服务宗旨,还有由爱心、责任心、敬业精神组成的社区品格,已经成为所有四点钟学校的共同基因。

三、四点钟学校的管理体制

四点钟学校创建伊始,就受到家长的认可、学生的欢迎、社会

的称赞,同时受到基层党委、政府的关心重视。2002 年,江东区白鹤街道积极推广四点钟学校这一社区服务模式,支持贺丞社区在辖区所属的镇安小学内创建了第二个四点钟学校。2004 年,江东区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四点钟学校”推广大会,并在年内相继颁布了《关于全面推广“四点钟学校”的实施意见》、《江东区“四点钟学校”管理办法》、《江东区“四点钟学校”考核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此后,四点钟学校在江东区多个社区迅速普及,影响遍及全宁波市乃至全国。与此同时,四点钟学校的运行机制也逐渐成形、成熟。到 2008 年,有关部门在考虑对四点钟学校进行标准化管理探索时,其管理体制和性质被完整表述为:“由江东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领导、区文明办统筹协调、区教育局业务指导、街道负责规划落实、辖区学校积极配合、社区管理和实施的对未成年人在学校正常教育时间之外进行教育和服务的公益性社区教育服务项目。”

图一：四点钟学校管理体制示意图



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是从中央到地方各级党的组织为贯彻落实十四届六中全会作出的《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而成立的机构。^① 四点钟学校由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领导,体现了江东区委对四点钟学校的重视。四点钟学校不仅是为家长分忧的服务机构,同时也是促进社会和谐安定、保证青少年健康成长、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阵地。

文明办,全称是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处理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四点钟学校被纳入精神文明建设范围,文明办的相关工作任务包括:1. 按照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工作安排,做好组织协调、督促落实工作。2. 调查、了解、研究、分析四点钟学校办学过程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向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反映并提出建议。3. 拟订全区四点钟学校发展计划。4. 对四点钟学校工作进行评估等等。

四点钟学校是校外教育的组成部分,区教育局作为教育行政

① 在全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现代化建设上来以后,中共中央曾多次郑重指出:我们在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一定要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1996年1月,中央确定把精神文明建设主要是思想道德文化建设作为十四届六中全会的主要议题。同年10月,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首次提出“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任务。全会还决定,成立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建立相应的机构。

主管部门负有业务指导的职责。四点钟学校的管理服务活动是社区居委会负责的社区服务内容之一,街道办事处依宪法和法律的规定有指导辖区各社区居民委员会开展工作的职责。教育局和街道对社区四点钟学校的指导内容,包括:1. 协调社区居委会与中小学校的关系,保证资源共享政策的落实。2. 根据各街道、各社区的实际情况,制订四点钟学校发展规划,并在人力、物力、财力上支持实施。3. 指导社区居委会进行四点钟学校师资招聘、看护教育活动内容安排。4. 检查、督促、帮助社区居委会实施看护教育计划。经常性的实际指导,由教育局派驻各街道的社区教育助理负责执行。

社区居委会,以非政府、非营利的居民群众性自治组织的身份,开办四点钟学校,为社区内有需要的家长、儿童提供免费或低收费的服务。在整个四点钟学校管理体制框架中,社区居委会是直接承担管理事务的机构。其地位体现在以下三方面:1. 对上,接受区精神文明指导委员会、街道党工委的领导;接受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街道办事处的工作指导。2. 对下,满足社区学生、家长的需要,接受社区居民群众的监督,组织和动员志愿者参与活动。3. 同一层级,在社区党组织领导下,与学校等社区共建单位协同努力。

四、四点钟学校的运行方式

四点钟学校创建以来,数量逐渐增多,教育服务内容也不断丰富。在这过程中,一方面,不少共性的机制渐渐明晰和稳定成熟;另一方面,因社区的实际情况各有不同,如:有的社区居委会与小学距离近,有的距离远甚至辖区内没有小学;有的社区居民